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上午在东鹏总部大厦25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5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出席董事占东鹏控股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何新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披露于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；
- 3、 涉及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